

证券代码：874296

证券简称：同晟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要求的前提下，授权总经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高、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范围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收益稳定、风险低的活期理财、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以及无本金损失条款的结构性存款。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购买银行或证券公司发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操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同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